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6-047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请授权在不超过 10 亿元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29 号”文核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804,934 股，发行价格为 25.5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9,999,965.0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7,782,403.82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603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20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192,825,797.58 元

（含利息收入）元尚未使用。

3、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2016 年 7 月至 12 月募投项目计划投入 153,185,000.00 元，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分期逐步投入。因此将出现募集资金阶段性闲置的情形。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配股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股东收益最大化，并且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提高闲置募集资金收益。

2、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投资额度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分期分批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4、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不包括《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5、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

6、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7、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

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8、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分析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有不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此举为提高公司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资金安全情况下，公司以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计划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后认为：《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议案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明显的投资效益，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真核查了截至 2016 年 7 月 20 日北斗星通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等文件，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宏信证券同意北斗星通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宜。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监事会关于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书面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 5、宏信证券关于北斗星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1 日